（上接B961版）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状况，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预案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18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50号文《关于同意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40.082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41.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2,448.22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各项发行费用11,590.6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0,857.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547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8,949.08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1,000.47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3,741.12万元（未包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19,200.00万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本年度，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3,727.09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3,741.12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0,857.59
经批准置换先期投入金额【注1】	12,948.22
以前年度投入金额【注1】	9,299.49
本年度投入金额【注1】	3,727.09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2】	32,974.29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8,949.08
尚未使用金额	21,908.51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减：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	19,200.00
现金管理和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000.47
减：发行费用【注3】	-32.1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注4】	3,741.12

注1：经批准置换先期投入金额、以前年度投入金额和本年度投入金额系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的金额；

注2：包含募投项目结项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1,810.41万元；

注3：发行费用金额系公司暂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部分；

注4：若上表中相关尾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自2022年6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余额	说明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419010100100374254	募集资金专户	2,862.46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710900043510518	募集资金专户	35.55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新区支行	8111101012801747360	募集资金专户	843.11	–
合计			3,741.12	

2024年5月，公司"钛合金粉末的冷喷涂工艺开发项目"及"高性能靶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相应专户的节余募集资金于2024年内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为加强资金账户管理，注销了前述2个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2023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9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23年10月26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3、202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2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67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2023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67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3、2024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32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性质	购买日	到期日	金额	资金性质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大额存单	2022.09.29	2025.09.29	5,000.00	募集资金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大额存单	2022.09.29	2025.09.29	5,000.00	募集资金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大额存单	2022.10.14	2025.06.30	4,200.00	募集资金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大额存单	2022.10.31	2025.10.31	5,000.00	募集资金
合计					19,200.00	/

2024年度，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和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8.46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9,200.00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2022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5,581.94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43%。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2023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5,581.94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43%。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合计31,163.88万元。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3,200.42万元投资建设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已使用上述资金金额为6,843.45万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钛合金粉末的冷喷涂工艺开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同意将"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及"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5年5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2024年5月，公司"高性能靶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由于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免于履行审议程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合计1,810.41万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9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购买设备清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购买设备清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4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表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857.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09.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57,138.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注）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	否	21,885.19	不适用	21,885.19	707.64	14,867.60	-7,017.59	67.93	2025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钛合金粉末的冷喷涂工艺开发项目	否	3,068.09	不适用	3,068.09	3.70	1,832.55	-1,235.54	59.73	2024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性能靶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964.49	不适用	2,964.49	785.60	2,431.20	-533.29	82.01	2024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	否	–	不适用	13,200.42	2,230.15	6,843.45	-6,356.97	51.84	2025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不适用	31,163.88	10,581.94	31,163.88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尚未使用超募资金	不适用	–	不适用	8,575.52	–	–	-8,575.5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7,917.77	–	80,857.59	14,309.03	57,138.68	-23,718.9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因原来规划的市场、业务发生调整，公司秉承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为了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在募投项目的推进上更加审慎、严谨、科学，将设备的整体规划、采购、劳动定员以及业务规划等工作放缓，导致募投项目整体进展缓慢。公司将募投项目"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及"洛阳增材制造生产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5年5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专项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八）							

注：上表中，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和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中，未包含募投项目结项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1,810.41万。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19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及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项金融资产、存货和长期资产等进行了全面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24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947.35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8.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88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06
	小计	-709.36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7.86
	存货跌价损失	-70.5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31
	商誉减值损失	-262.04
	小计	-238.00
合计		-947.35

注：

1、损失以"-"号填列。

2、若上表中相关尾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 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709.36万元。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收入同比增加，同时受宏观经济环境承压影响，部分客户回款情况及预期，导致计提的坏账损失增加。

（二）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同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计提政策。经测试，本期转回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97.86万元。

公司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金额为70.51万元。

对于固定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经测试，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3.31万元。

按照谨慎性原则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于每年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实施减值测试。先依据收购时商誉构成要素划分资产组，与评估师共同确认各资产组含商誉的账面价值，核实其构成，随后将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对比，以此判断各资产组（含商誉）是否减值。经测试，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金额为262.04万元。

本期合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金额为238.00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和资产减值损失科目，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947.35万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947.35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数据已由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其他说明

公司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判断，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不涉及会计计提方法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23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方向为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投资金额：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公司（含子公司，下同）闲置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方向为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三）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公司累计持有的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上述授权额度。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范围内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或就相关事项进行决策，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门共同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本议案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27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及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3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项金融资产、存货和长期资产等进行了全面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计提减值损失共计144.86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6.5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7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00
	小计	-147.27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0.00
	存货跌价损失	2.4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0.00
	商誉减值损失	0.00
	小计	2.41
总计		-144.86

注：

1、损失以"-"号填列。

2、若上表中相关尾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 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47.27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期转回的存货跌价损失金额共计2.41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和资产减值损失科目，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减值损失共计144.86万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144.86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四、其他说明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判断，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不涉及会计计提方法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26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16日 14 点00 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6日

至2025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	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8	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作为公司董事、监事的股东及其关联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37	超卓航科	2025/5/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5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以上方式登记的，登记材料应不迟于2025年5月14日17:00，信函封面、传真资料首页顶端空白处、电子邮件标题应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以上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4、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2、联系电话：0710-3085204

3、传真：0710-3085219

4、邮箱：hbcz@cz-tec.com

5、联系地址：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6、邮政编码：441000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8	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20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变更原因、内容、日期

1、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文"），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文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执行该两项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以下简称"解释18号文"），公司自2024年起开始执行解释18号文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公司计提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原计入"销售费用"，根据解释18号文第二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现将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列报于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并进行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年度（合并）		2023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9,126,161.67	8,126,049.33	2,395,176.73	1,795,092.46
营业成本	183,608,877.06	184,608,989.40	50,880,439.84	51,480,524.11

（二）变更前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新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继续按照财政部颁布的解释17号文、解释18号文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部分未变更，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22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了《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其中，《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获上述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关联董事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和《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因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薪酬方案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5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一）董事薪酬

1、公司内部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实际担任的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在公司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由其所在任职单位向其发放薪酬，公司不予发放津贴，因履职需要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3、公司独立董事由公司每年按照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发放津贴，每人每年43,000元，因履职需要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监事薪酬

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金额为税前金额。

3、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25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卓航科"或"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11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周洁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2年12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11月29日至2022年12月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信息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12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2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2年12月1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2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4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届满暨作废部分已授予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和《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

（一）首次授予部分

1、鉴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4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6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评级为"D"，个人层面可归属比例均为0%，本次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367,899股。

2、鉴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等级为"A"，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3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等级为"B"，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95%；9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等级为"C"，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0%，本次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11,288股。

（二）预留授予部分

1、鉴于《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4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3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评级为"D"，个人层面可归属比例为0%，本次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8,935股。

2、鉴于《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等级为"C"，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80%，本次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2,617股。

综上，本次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390,739股。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技术团队及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归属成就条件已经满足，本次归属的人数、数量均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的原因、数量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16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光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八）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独立董事黄亿红女士、周洁女士、赵升吨先生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重大业务往来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因此，董事会认为上述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独立董事黄亿红女士、周洁女士、赵升吨先生均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公司盈利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考虑，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4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34,793.52元（含税）。公司本次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五）审议《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内部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实际担任的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在公司额外领取董事津贴；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由其所在任职单位向其发放薪酬，公司不予发放董事津贴，因履职需要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独立董事由公司每年按照《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发放津贴，每人每年43,000元（含税），因履职需要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因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均已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津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光平先生、蒋波哲先生均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委员李光平先生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子公司）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范围内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或就相关事项进行决策，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门共同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 "《激励计划》"）、《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可归属数量为68,173股。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本次符合条件的13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和《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390,739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5月16日下午14点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5-017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并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成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下转B963版）